

2-1-1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格式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单位名称：首都师范大学）的（项目名称：2512-110108-04-05-818782-首都师范大学“教师教育能力提升工程-未来教师培养改革”教学科研设备更新项目-教育学类（17包）（二次）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桌面式眼动仪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北京七鑫易维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33人，营业收入为4606.8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752.55万元¹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2. （VR学习跟踪仪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北京七鑫易维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33人，营业收入为4606.8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752.55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3. （虚拟仿真全身动作捕捉仪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北京元客视界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38人，营业收入为728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7688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4. （智能教育导师机器人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北京猎户星空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98人，营业收入为1029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5787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北京科尔德科贸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06月09日

¹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